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 專案助理甄選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2154號函」及「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辦理。

貳、職稱：專案助理

參、名額：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肆、資格條件：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28條各款情事之一，大學(含)以上畢業。

二、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

伍、工作項目：

一、辦理「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行政事務(包括辦理會議、研習、採購、經費核銷、公文簽辦、撰寫成果報告、會議紀錄、各項事務聯絡...等)。

二、支援本校相關校務工作推行及其他交辦事項。

陸、工作地點：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地址：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1222號)及因應業務需求或開會等因素所指派工作地點。

柒、公告時間及網站：自114年7月7日起至114年7月14日止，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及本校網站。

捌、僱用期限：

一、預定於114年8月1日以後之實際到職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若於補助款未核撥、不足或停止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且不得改列他項經費繼續僱用。

二、得視工作表現及補助經費狀況依學校相關規定及考核後予以辦理續約僱用作業。

玖、月支薪酬：大學學位：新臺幣\$36,174。

拾、報名方式及時間、地點：

一、報名方式：親自或委託報名(委託報名者須填具報名委託書並繳驗受託人身分證件)，通訊報名者不予受理。

二、報名時間：114年7月15日(星期二)，上午09：00～12：00及下午02：00～04：30。

三、報名地點：本校實習處(晴峰樓二樓)，逾時恕無法受理。

四、報名日應依序繳附下列表件(請攜帶正本於驗畢後歸還並附證件影本1份)：

(一)報名表(貼妥應試人員最近三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

- (二)自傳。
- (三)切結書。
- (四)委託書(委託報名者須繳附)。
- (五)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六)大學以上學歷證件：如持國外學歷證件報考者，畢業學校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校院，並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屬實。報名時須繳驗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中文譯本。
- (七)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身心障礙應考人請檢附身心障礙手冊。
- (八)上述各項表件以A4紙張影印依序排列成冊，並以長尾夾於左上角固定，於報名當日由本校審查留存，正本驗畢發還。
- (九)報名費：免收費。

拾壹、甄選方式：

- 一、口試(服務態度、溝通協調能力)，佔50%。
- 二、電腦操作：熟悉辦公室軟體Office(Word、Excel、Powerpoint等)、Google應用程式使用、電子郵件及網路軟體操作及應用能力，佔50%。

拾貳、甄選日期：預定於114年7月28日(星期一)甄選，時程預定7月24日(星期四)17:00前公告於本校網站，請自行瀏覽恕不個別通知。

拾參、錄取公告：配合甄選作業完成後，最遲114年7月29日(星期二)17:00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請自行瀏覽。

拾肆、注意事項：

- 一、甄選總分100分，甄選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 二、備取人員依總成績序列候用。(於正額錄取人員未報到或僱用期限屆滿前離職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由本校以電話個別通知，未獲通知前請勿來電詢問。)
- 三、錄取人員應於本校指定時間，攜帶學、經歷、良民證及相關證件正本至本校報到(須親自辦理，不得委託)，逾時未報到者，註銷甄選錄取資格，當事人不得異議。
- 四、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健康之傳染病或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 五、經甄試錄取之人員，若發現資格不符，或證件有偽造、變造情事，或到職後無法辦理核薪者，均應無條件自到職日起自動解職，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若涉及刑責，由應考人自行負責。
- 六、其他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要上網公布，請自行上本校網頁瀏覽，恕不另行通知。
- 七、如有疑問，於上班時間洽詢本校實習處，04-23303118轉702、703。

拾伍、附則：

- 一、錄取僱用後如發現有違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28條，或具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記錄及行為者，註銷錄取資格並依有關法令規定處理。
 - 二、錄取人員應遵守學校契約書，如有違背，依相關規定處理。
 - 三、聘約屆滿後，如本校經核定次年度經費預算補助時，工作績效優良者得優先續僱；惟如本計畫實施結束，則一律依規定予以解僱，且離職或退職時不得要求資遣費、退職金等任何津貼。
- 拾陸、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修正或補充，並隨時於本校網站公告。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 專案助理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

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相片 (2吋)	
	身分證號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兵役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退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未服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兵役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公： 私：		手機：				
	學歷							
	經歷 (重要參考 請詳填)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迄年月	主要工作			
特殊專長、證照(無則免填)							填表人簽章	
證件 審查	證件名稱	提供狀況				備註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						
	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						
資格 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參加甄選資格				審查人員 簽章			

自傳

姓名		編號	(收件編號請勿填寫)
以下就家庭背景、求學歷程、個人經歷、特殊表現、生活規劃與自我期許作敘述，500字以內			

切結書

本人參加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專案助理甄選，保證檢附各項資料均屬實，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由貴校註銷錄取資格：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親自至本校辦理報到任職手續者。
- 二、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經發現有未具中華民國國籍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28條，或有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犯罪記錄及行為者。

立書人：

(親簽或蓋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
專案助理甄選報名委託書

茲委託_____先生，辦理報考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推動及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專案助理甄選報名手續。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被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1 1 4 年 月 日